

## 股本

### 本公司的股本

下表載述本公司於緊接及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前及後(未計及因任何[編纂]及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之股份)之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法定股本	港元
<u>1,500,000,000</u> 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u>15,000,000</u>
於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時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	
30,000 股於本文件日期已發行股份	300
[編纂] 股將根據資本化發行予以發行之股份	[編纂]
[編纂] 股將根據[編纂]予以發行之股份	[編纂]
<u>[編纂]</u> 股已發行股份總數	<u>[編纂]</u>

### 假設

上表假設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已成為無條件，以及如本文所述據其發行股份，並無計及因任何[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之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因根據下文所述授予董事以配發及發行或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可予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最低[編纂]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的25%於任何時間必須由公眾人士持有。[編纂]股[編纂]佔本公司[編纂]後已發行股本不少於25%。

### 地位

[編纂]將於所有方面與本文件所述的所有已發行或將予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並將符合資格收取記錄日期為[編纂]日期後所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惟資本化發行項下的權利除外。

### 資本化發行

根據股東於2018年7月25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如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有足夠結餘，或因根據[編纂]發行[編纂]令股份溢價賬有進賬，則董事獲授權，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記賬的[編纂]港元(或任何一名董事可予釐定的任何金額)資本化，向於2018年7

## 股本

月25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或股份過戶登記總冊的股東，盡可能依照彼等當時的持股比例配發及發行合共[編纂]股(或任何一名董事可予釐定的任何股份數目)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惟股東概不會獲配發或發行任何碎股)，而我們根據資本化發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將在所有方面與當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條件—[編纂]的條件]一節所載的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倘適用)後，董事獲授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股份或可換股證券或購股權、認股權證或認購股份或該等可換股證券的類似權利，以及作出或授出可能須配發及發行或處置該等股份的要約、協議或購股權，惟按此方式規定配發及發行或同意有條件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根據供股，或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或股東授出的特別授權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除外)總數不得超過：

- (a)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不包括因任何[編纂]及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之任何股份)；及
- (b) 本公司根據下文「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一段所述之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而購回的股份總數。

此項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不涉及根據供股或任何[編纂]及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或為代替股份全部或部分股息，或根據細則的類似安排而配發、發行或處置的股份。

此項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最早發生者屆滿：

-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b) 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須舉行之期間屆滿；或
- (c) 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該授權。

有關此項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3.全體股東於2018年7月25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 股本

###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條件—[編纂]的條件」所載的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倘適用)後，董事已獲授一項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股份，其總數不多於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不包括因任何[編纂]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此項購回股份的授權僅涉及根據所有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規定於聯交所或股份[編纂]並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股份。聯交所規定須載入本文件的有關購回股份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其他資料—6.購回本身證券」一節。

此項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最早發生者屆滿：

-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b) 細則或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須舉行之期間屆滿；或
- (c) 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該授權。

有關此項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3.股東於2018年7月25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於本文件附錄四「其他資料—12.購股權計劃」一節概述。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未行使購股權、認股權證、可換股文據或可兌換成股份的類似權利。

### 須召開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情況

本公司須召開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情況於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及公司法規定。有關概覽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